2021 年度

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承担副厅级及以上领导（含曾经担任）来剑的服务保障。

2.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和参与市委、市政府及以上派出的巡视、检查、督查（督导、督察）、考察、调研、考核、审计等工作组来剑的服务保障。

3.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国家机关各部委（含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等）和省级、市级部门厅级、处级实职领导来剑的服务保障。

4.负责外县党政代表团和人大常委会、政协主要领导率队的考察团来剑的协调联络和服务保障。

5.负责我县党政代表团赴外地考察的协调联络和服务保障。

6.负责县委、县政府交办的由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承担的公务服务、外事接待和招商引资事项的服务保障。

7.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以及市、县规定要求，负责联系协调县级有关部门及关联单位承办县委、县政府重大公务活动的服务工作。

8.会同县级有关部门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大型会议、

活动的接待服务保障工作。

9.为县委、县政府重要外事活动提供后勤保障服务。

10.承办以县委、县政府名义邀请的外国相应级别以上外宾来访的接待事宜；负责外国驻华使领馆人员、外国重要团组和个人来剑公务活动的协调联络和服务保障。

11.为国外高规格来剑团组、个人提供机场、车站的礼遇及翻译等服务工作。

12.指导县级部门的公务和外事活动服务保障工作；参与拟订全县公务服务相关规定。

13.负责办理市公务服务中心安排的有关在剑事务。

14.负责我县外事相关工作，加强与市外事专班沟通衔接，及时掌握来剑境外人员信息，做好涉外疫情防控的对外联络和指导，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境外疫情输入及人员专车转运等相关工作，及时向外事专班上报相关信息，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工作。

15.负责与市委外办对接联络，及时报送各类信息。

1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下设内设机构 3 个。分别为：综合股、接待一股、接待二股。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市委相关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

认真履行剑阁窗口职能，充分发挥接待载体功能，着力推进公务接待工作实现新发展、新提升。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我们把接待工作放到全市、全县工作大局中去思考、去谋划，把服从、服务于社会经济发展作为出发点和立足点，高起点、高标准、高效率，克服时间紧、任务重、多变化等困难，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2021 年，共接待 550 余批次 5900 余人。其中，公务接待 320 余批次 3400 余人，商务接待 240 余批次 2500 余人，负责和指导大型会议及重大活动接待共 8 次，接待省部级及以上领导 14 批次，厅级领导 228 批次。服务水平得到各级领导和来宾的一致好评，工作成绩得到县四套班子领导和市公务服务中心的充分肯定，工作经验、特色亮点在全市学习推广。

1.不断强化政治思想建设。

一是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市委八次党代会、县委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以“树形象、上水平、促发展”为目标，聚焦聚力，加快推进公务接待工作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实现公务接待工作新发展、新提升，圆满完成了公务接待等各项工作任务。

二是照章办事，规范接待。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各级关于公务接待的规定与要求，坚持厉行节约，杜绝铺张浪费。积极构建“大接待”工作格局，强化全县接待工作“一盘棋”思想，对接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管理、统一标准、统一报批程序。加大商务接待、部门接待等统筹力度，完善以接待部门为主导，以对口单位及相关部门为依托，以宾馆、考察调研点位为载体，衔接顺畅、指挥统一、通力协作的联动机制。规范接待工作的各项内容和各个环节，让沟通衔接更趋合理，工作运行高效顺畅，实现公务接待由服务型向辅政型转变。

2.加大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构建“大接待”工作格局，实现公务接待转型升级目标。

一是积极主动向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作好汇报，争取更多的关心和支持，短期内配齐配足我中心现有编制内人员。

二是加大商务接待、部门接待、东西部协作接待等统筹力度。主动协调乡镇、部门接待力量，为全县接待系统人员编制、人员招录等打下基础，积极建立公务接待人才库。建设一支相对稳定、能打硬仗、敢于担当的公务接待干部队伍，确保在重要接待时，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构建全县“大接待”工作格局，切实为县委县政府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三是邀请专家老师重点在交际礼仪、文化素养、沟通协调、组织管理等方面举办专题培训、开展专题授课。加大优

秀接待干部轮岗轮训交流、上挂学习锻炼力度，培养一批能独当一面、驾驭全局能力的接待干部。

四是认真制定完善相关制度，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

五是建议加大优秀接待干部的交流和重用。

3. 全力抓好公务接待工作。

一是完善落实制度。按照国家、省、市公务接待的有关制度和规定，结合我县实际，进一步完善我县公务接待的审批流程、接待用品采购和管理、公务接待车辆的运行管理等相关制度，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

二是规范公务接待审批流程和标准。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县公务接待流程和标准范围，坚持厉行节约，认真践行光盘行动，杜绝铺张浪费。

三是挖掘本土文化，体现地方特色。在公务接待中，充分利用剑门豆腐、剑门土鸡、剑门石斛、安格斯牛肉等本地食材，深挖细研“豆腐宴”、“土鸡宴”、“全牛宴”、“山珍宴”、“全鱼宴”、“石斛宴”、“民俗宴”等，使菜品不断推陈出新。

四是开展“大比武”，提升接待服务软实力。定期组织酒店厨师团队、服务员开展公务接待厨艺竞技和服务“大比武”活动，促使接待菜品不断创新、服务水平不断上档次，协调配合度不断提高，使我县公务接待软实力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五是广泛开展调研，精致准备点位。立足我县实际，围

绕工业、农业、旅游等产业，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和党建等方面，精心准备公务接待点位，展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

六是加大文创产品的创作开发力度。紧紧依托“三国文化、关隘文化、红色文化”等文化资源，加大文创产品的创作开发力度。加大文创产品开发力度，体现我县文化地域特色。

七是注重细节，做好公务接待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我中心将牢固树立服务理念，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尤其是在细节、特色、个性化服务和服务“最后一公里”上多下功夫，下深水研究细化每次的接待方案并落实到具体工作中，既体现地方特色，又做到热情、周到服务，充分展示我县公务接待工作的独特品牌。

二、机构设置

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无纳入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53.3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4.56 万元，下降 42.15%。主要变动原因是支出项目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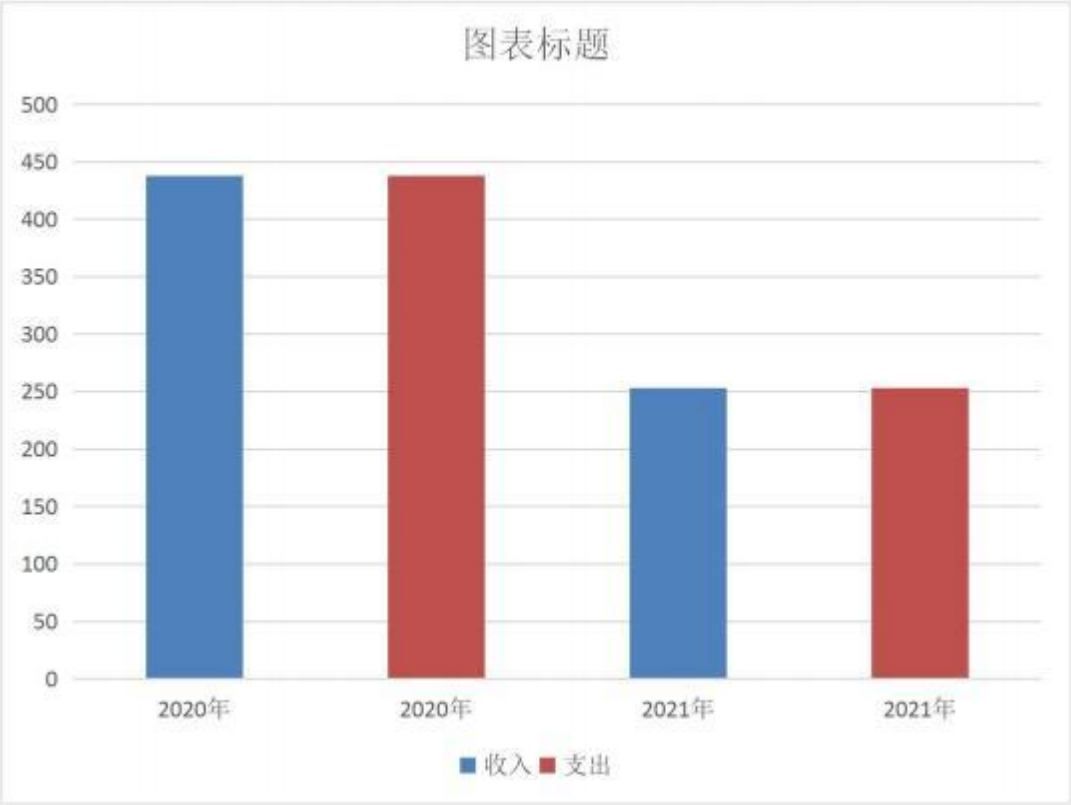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253.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3.3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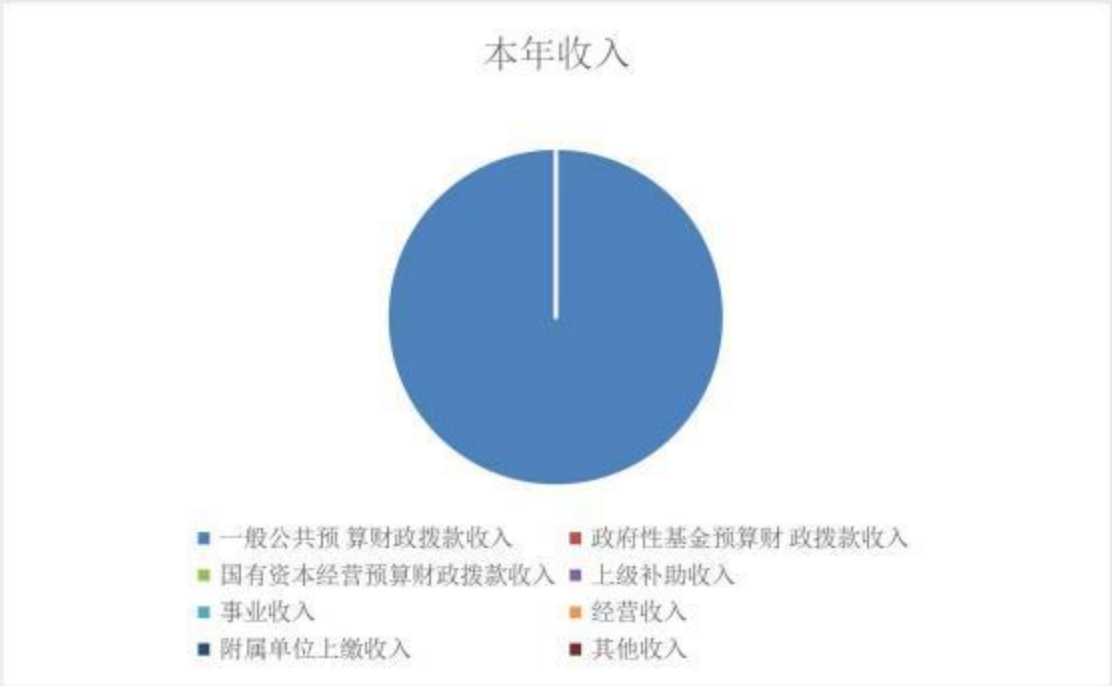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253.3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67.96 万元，占 26.83%；项目支出 185.36 万元，占 73.1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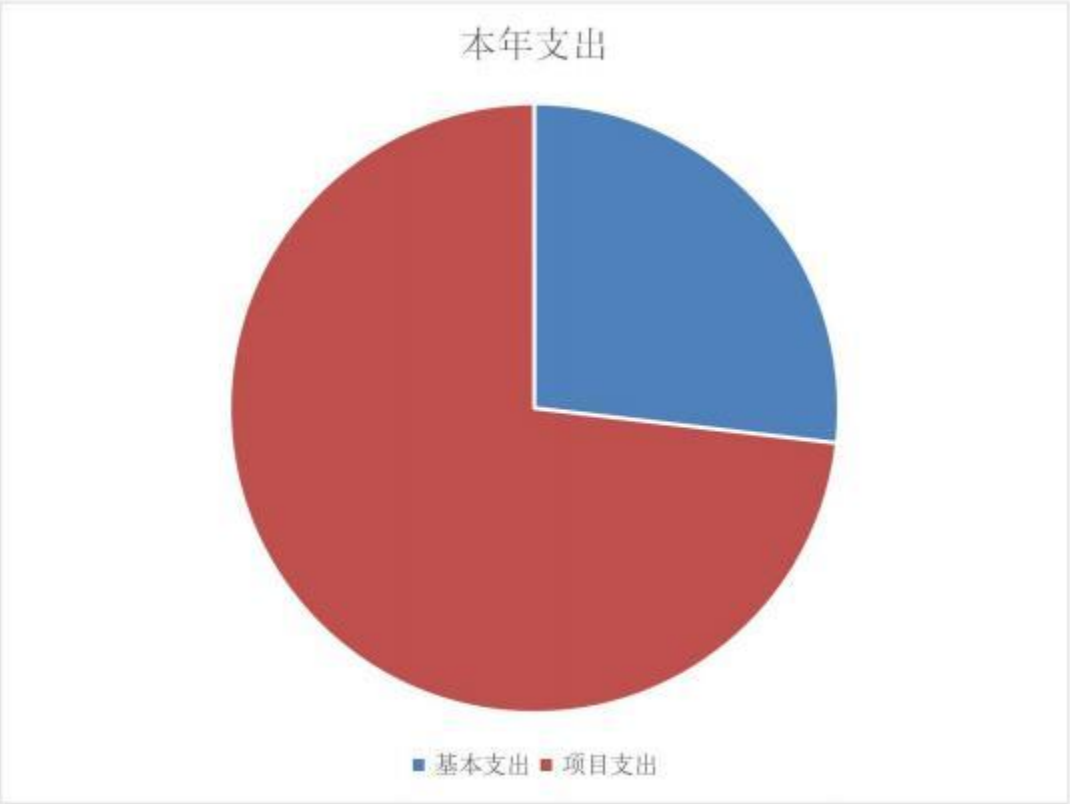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3.3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4.56 万元，下降 42.15%。主要变动原因是支出项目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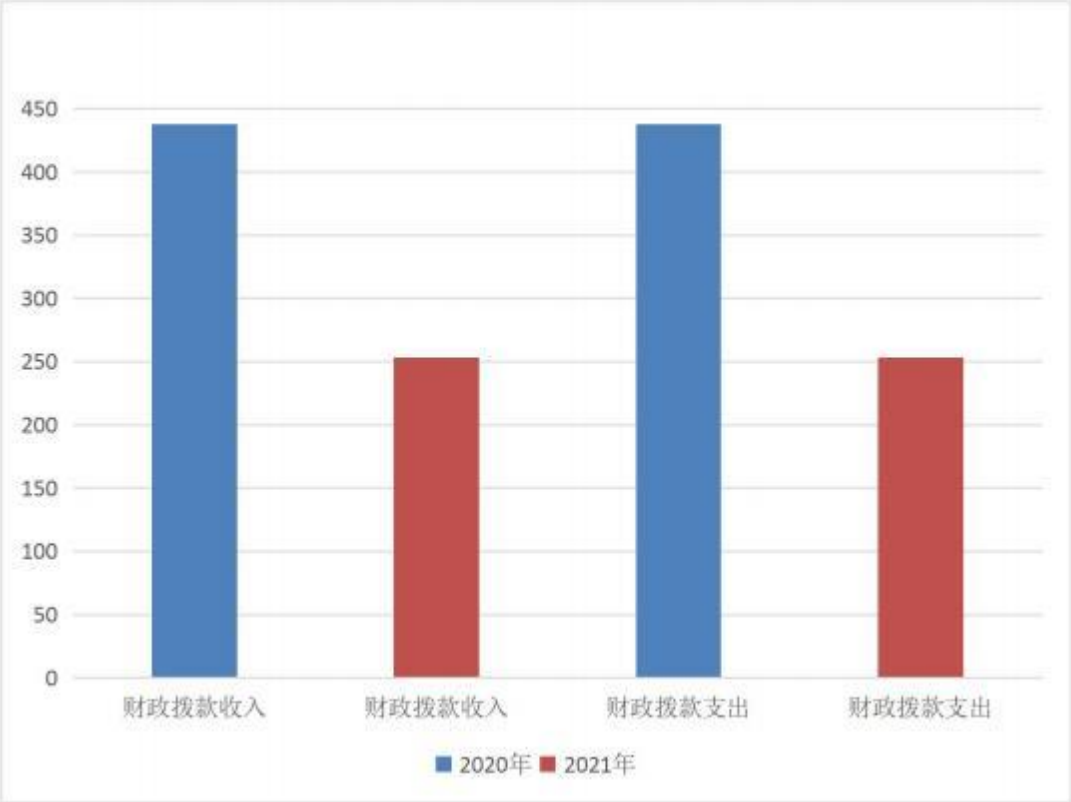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32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4.56 万元，下降 42.15%。主要变动原因是支出项目减少。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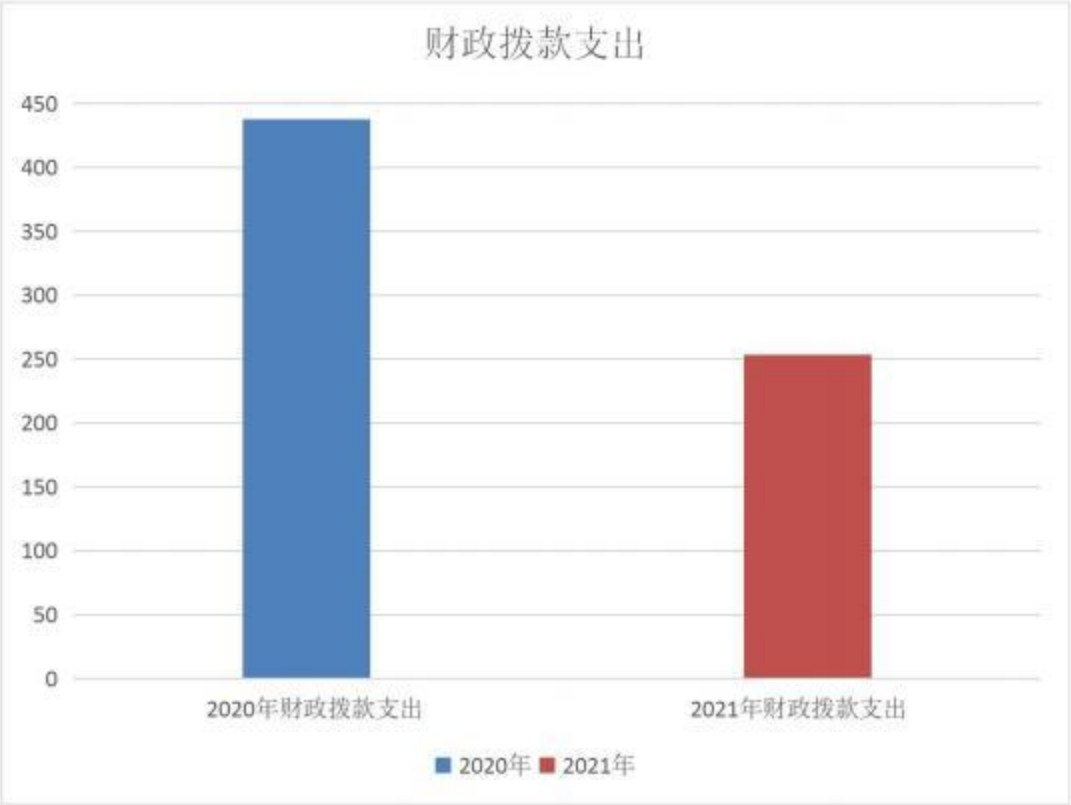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42.93 万元，占95.9%;

教育支出（类）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 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9 万元，占 1.93%；**卫生健康支出** 2.45 万元，占 0.97%；**住房保障支出** 3.06 万元，占 1.2%。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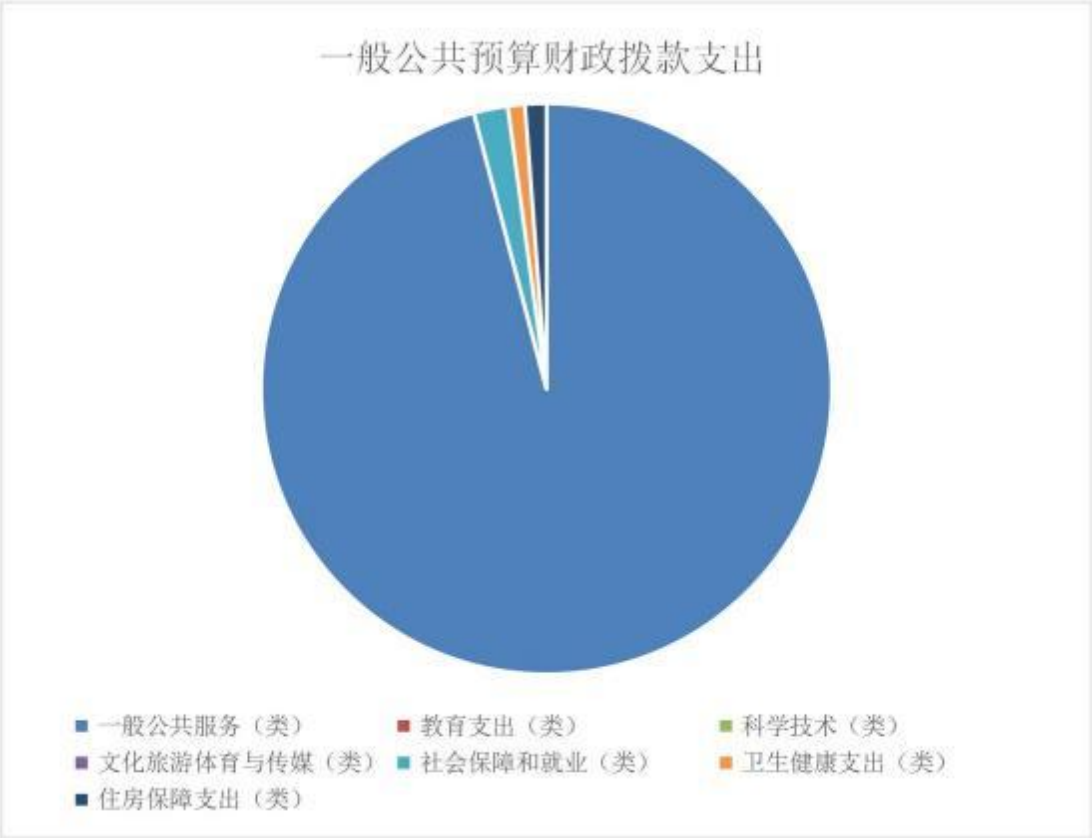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53.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242.93 万元，完成

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9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教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13.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9.6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9 万元， 占 5,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50.69 万元，占 94.36%。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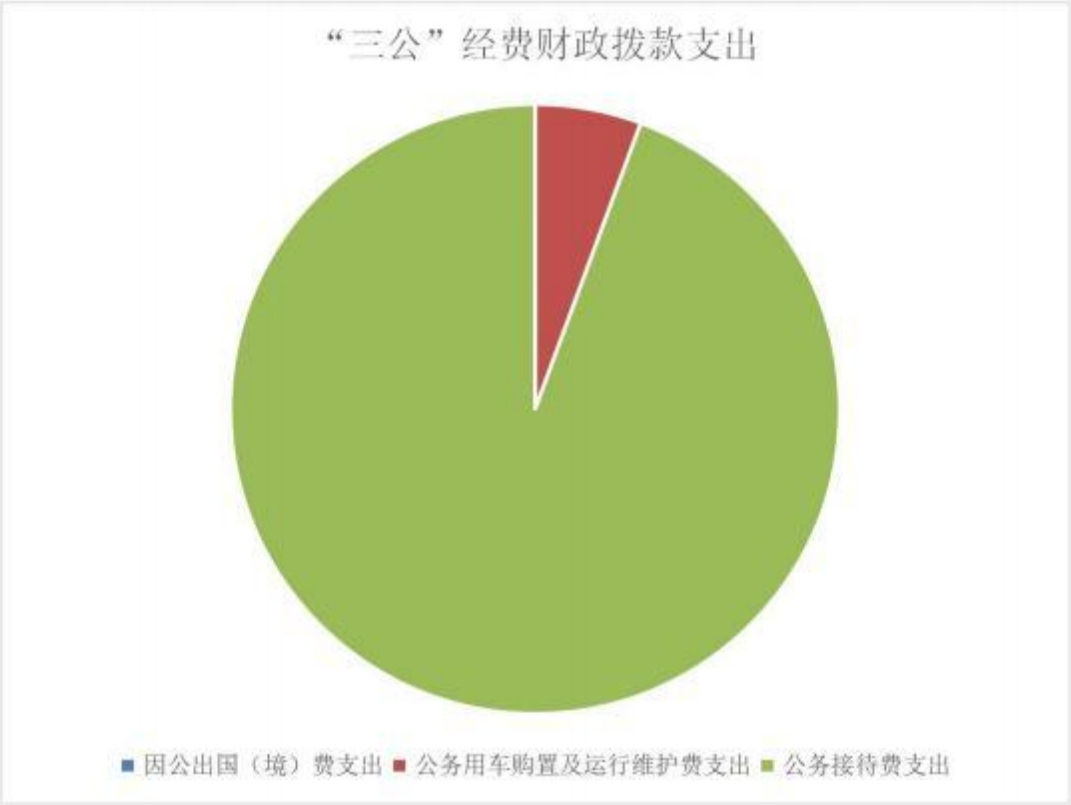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 出国（境）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0 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50.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213 万元，下降 141%。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0.69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共接待 550 余批次 5900 余人。其中，公务接待 320 余批次 3400 余人，商务接待 240 余批次 2500 余人，负责和指导大型会议及重大活动接待共 8 次，接待省部级及以上领导 14 批次，厅级领导 228 批次。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61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98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

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 日，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公务接待用车2辆。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纠纷。

1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咨询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年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为正科级单位，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二）机构职能。

1.承担副厅级及以上领导（含曾经担任）来剑的服务保障。

2.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和参与市委、市政府及以上派出的巡视、检查、督查（督导、督察）、考察、调研、考核、审计等工作组来剑的服务保障。

3.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国家机关各部委（含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等）和省级、市级部门厅级、处级实职领导来剑的服务保障。

4.负责外县党政代表团和人大常委会、政协主要领导率队的考察团来剑的协调联络和服务保障。

5.负责我县党政代表团赴外地考察的协调联络和服务保障。

6.负责县委、县政府交办的由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承

担的公务服务、外事接待和招商引资事项的服务保障。

7.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以及市、县规定要求，负责联系协调县级有关部门及关联单位承办县委、县政府重大公务活动的服务工作。

8.会同县级有关部门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大型会议、活动的接待服务保障工作。

9.为县委、县政府重要外事活动提供后勤保障服务。

10.承办以县委、县政府名义邀请的外国相应级别以上外宾来访的接待事宜；负责外国驻华使领馆人员、外国重要团组和个人来剑公务活动的协调联络和服务保障。

11.为国外高规格来剑团组、个人提供机场、车站的礼遇及翻译等服务工作。

12.指导县级部门的公务和外事活动服务保障工作；参与拟订全县公务服务相关规定。

13.负责办理市公务服务中心安排的有关在剑事务。

14.负责我县外事相关工作，加强与市外事专班沟通衔接，及时掌握来剑境外人员信息，做好涉外疫情防控的对外联络和指导，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境外疫情输入及人员专车转运等相关工作，及时向外事专班上报相关信息，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工作。

15.负责与市委外办对接联络，及时报送各类信息。

1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剑阁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原县委接待办）成立于2005 年，2015 年更名为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6 年更名为县委县政府接待办，2019 年机构改革更名为县公务和外事服务中心，属县委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由县委办代管。机构改革后，核定事业管理岗位编制 12 个， 目前使用编制 6 个，控制数司勤人员 2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全年财政拨款收入 253.32 万元，包括人员公用经费收入 67.96 万元，项目经费收入 185.36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全年财政资金支出 253.32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67.96 万元，项目支出 185.36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部门绩效目标制定情况

我中心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按照《剑阁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按照“统筹兼顾、厉行节约、保障重点、注重绩效”的原则，认真分析近年部门财务收支状况及预算执行情况，提出相关事项的支出范围、规模、标准和预期实现目标，为科学开展预算绩效编制工作提供有力数据支撑。

2. 目标实现情况

强化预算编制绩效管理。根据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控制数，进行全面梳理、严格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均开展明细测算，对无具体内容、无明细支出测算的，或支出测算不够细化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

3.预算编制和执行

预算编制情况:严格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编制要求，按时完成了基础信息、项目库的报送工作，完成基础信息的更新，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预算编制中，特别注意对预算编制准确性的把握，确保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预算执行调整,按时完成待批复提前细化。

预算执行情况：严格执行预算，执行中不调整预算项目，年度预算执行收支平衡，完成单位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职能职责，按时报送决算，单位决算编制人员与供养人员数据相符，决算数据真实准确。无违规记录。

部门预算批复后， 同步向股室下达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成本、 时效、效益等方面细化量化，明确了各股室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实现的项目绩效目标。各股室自觉加强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进一步增强预算资金执行力度，有力保证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二） 结果应用情况。

1.按时完成信息公开。根据县财政局统一安排，在规定时间按照统一格式、 内容、 口径在县政府网站公开了 2020

年部门决算、2021 年部门预算信息，做到基础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2.强化问题整改。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杜绝出现项目资金使用不及时、预算执行率低、核算管理不到位等问题，切实规范资金使用行为。

3.指导次年预算安排。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对评价结果较好的项目予以继续保障，对评价发现问题、评价结果较差的相应调整预算，确保将每笔资金都用在刀刃上，最大限度发挥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三） 自评质量。

按照执行年度预算批复，合理安排好全年的经费支出，基本支出保障了人员工资、津补贴的及时足额发放， 日常工作事务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各专项工作按照年度工作计划积极推进，各个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良好，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本中心 2021 年度预算具有明确的用途和目标，制定了较详细的执行计划，资金到位及时。严格按照财政有关规定使用，绩效目标指向明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方面进行了细化、量化，基本合理配置，符合客观实际，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完成。预算决策、管理、执行等

日渐规范，能够较好地满足工作需要，取得了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

（二）存在问题。

工作经费差口较大，公务接待费用、会议费紧张。2020年度预算执行进度偏慢。在预算管理方面，推进预算执行的措施方法还须进一步细致精准。

（三）改进建议。

我中心要切实做好预算编制工作，做好本单位情况调查，仔细测算部门资金需求，努力使预算资金合理，防止资金出现不足或结余，同时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务支付进度。将高效推进预算执行进度作为财务管理的重点工作，贯彻“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严把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三个关键节点，认真编制预算分月用款计划，努力提高预算执行均衡性，精准提高预算执行进度，最大限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